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 3 -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4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6 -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 13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与员工情况	- 17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23 -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摘要	- 32 -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摘要	- 36 -
第九节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 38 -
第十节 社会责任报告	- 44 -
第十一节 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	- 47 -
第十二节 小微企业服务专题报告	- 52 -
第十三节 重要事项	- 57 -
第十四节 财务会计报告（扫描件）	- 61 -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 69 -

重 要 提 示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经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 10 名。本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本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射洪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Sichuan Sheho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英文缩写：SHRCB

法定代表人：陈明

董事会秘书：任果

注册资本：38104.5808 万元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四川省射洪市太和大道北段 36-38 号

邮政编码：629200 客户服务和投诉电话：0825-6623574

注册登记时间：2007 年 2 月 15 日

注册登记机关：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006210420356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766H351090001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方式：四川农信官方网站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情况
资产总额	2025344.48	1904735.36	120609.12
贷款余额	1227102.74	1104880.46	122222.28
存款余额	1719151.12	1616507.57	102643.55
利润总额	8611.86	7311.49	1300.37
净利润	7965.54	7332.98	632.56
成本收入比（%）	44.29	45.93	-1.64
每股净资产（元）	3.22	3.14	0.08
每股净收益（元）	0.23	0.20	0.03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编制。

二、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3 年	2022 年
资本充足率	≥10.5	11.10	11.66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9.95	10.5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9.95	10.52
流动比率	≥25	72.48	80.71
流动性覆盖率	≥100	\	\

不良贷款比率	≤5	3.15	3.23
杠杆率	≥4	6.04	6.12
贷款拨备率	≥2.5	6.68	6.40
拨备覆盖率	≥150	212.11	197.94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8.53	6.08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11.91	13.65

三、报告期末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本期增减变化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22881.13	116696.84	6184.29
一级资本净额	122881.13	116696.84	6184.29
资本净额	137138.70	129440.15	7698.55
信用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1154862.95	1032208.24	122654.71
市场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0	0	0
操作风险加权风险资产	80265.00	77533.63	2731.37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1235127.95	1109741.87	125386.0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95	10.52	-0.57
一级资本充足率(%)	9.95	10.52	-0.57
资本充足率(%)	11.10	11.66	-0.56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本期增减变化
股本	38104.58	37175.34	929.24
资本公积	24824.20	24824.20	0
盈余公积	9717.78	8992.37	725.41
一般风险准备	18604.88	22286.05	-3681.17
未分配利润	27371.20	19577.59	7793.61
所有者权益	122881.13	116696.84	6184.29

注:本表根据审计报告编制。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经营综述

(一) 存贷规模稳居首位。2023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171.92 亿元,比年初净增 10.26 亿元,增幅为 6.35%;各项贷款余额 122.71 亿元(含贴现),较年初增长 12.22 亿元,剔除贴现后贷款余额 113.28 亿元,较年初净增 13.67 亿元,增速 13.73%。存贷款市场份额稳居射洪市域首位。

(二) 抗风险能力稳步提升。2023 年末,不良贷款余额为 3.86 亿元,比年初上升 2917.75 万元;贷款不良率 3.15%,较年初下降 0.08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 212.11%,较年初提升 14.17 个百分点,抗风险能力得到有力提升。

(三) 经营效益稳定增长。全年实现财务总收入 8.78 亿元,同比增加 6967.25 万元,增幅为 8.62%;财务总支出 7.92 亿元,同比增加 5666.88 万元,增幅为 7.7%;实现利润总额 8611.86 万元,同比增加 1300.36 万元;拨备前利润 2.49 亿元,同比增加

3162.30 万元。付息率 2.18%，收息率 5.20%，利息收回率达 100.41%，成本收入比为 44.29%，控制较好。

（四）普惠能力稳固增强。2023 年末，涉农贷款余额 94.90 亿元，较年初净增 2.65 亿元，占全行各项贷款的 81.57%；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38.86 亿元，较年初净增 6.31 亿元，增速 19.37%；普惠涉农贷款余额 36.93 亿元，较年初净增 1.32 亿元，增速 3.72%。普惠小微、普惠涉农贷款投放均已达标。

（五）发展质效稳中有升。2023 年末，资本充足率 11.10%，拨备覆盖率 212.11%，较年初提升 14.17 个百分点，综合评价 B 等，监管评级预计 3B 级，宏观审慎评估 B 级，央行评级为 5 级，“两增两控”指标及坚守市场定位 6 项核心指标，全部达标。内控治理日趋完善，员工合规意识不断增强，实现案件、事故“零发生”既定目标。

二、本行经营情况

（一）对公业务

1.对公存款。2023 年末，对公存款余额 13.54 亿元，较年初减少了 3.81 亿元，增速-21.95%。

2.对公贷款。2023 年末，公司贷款余额 46.49 亿元，较年初净增 9.11 亿元，增速 24.37%。

（二）个人业务

1.个人存款。2023 年末，个人存款余额 158.37 亿元，比年初净增 14.07 亿元，增幅为 9.75%。

2.个人贷款。2023 年末，个人贷款余额 66.79 亿元，较年初净增 4.56 亿元，增速 7.33%。

（三）资金业务。2023 年末，本行资金业务资产余额为 76.87 亿元，较年初减少 2.13 亿元，资金业务净收入 2.39 亿元，同比

增长 473.13 万元。

（四）银行卡业务。2023 年，本行共发卡 82.05 万张，同比增加 1.01 万张，其中社保卡发卡 40.63 万张，占发行银行卡总数的 49.52%，占比同比增加 0.2 个百分点。

（五）渠道与运营。持续巩固“G+B+C”营销拓展模式，选优配足营销活动、持续丰富应用场景，落实商户星级制管理，惠支付市场拓展工作取得较好成效。全年累计建设 191 个“银政”模式农综站，全面优化提升了现有农综站结构。全年开展直播带货 1 场、员工内购 3 次，销售产品 5675 份，达成畅销精品产品 3 个，累计完成惠生活线上交易 146.49 万元，同比增长 80.76%。

（六）合规工作。2023 年，本行全力推进“合规银行”建设，分层级签订《2023 年案防目标责任书》407 份，分岗位签订《岗位案防责任承诺书》42 份；全年制定（修订）制度办法 28 个，其中制定 12 个，修订 16 个，作废 16 个，并制作《制度汇编电子书》和《内外规制度库》供全员学习；开设合规文化专栏，编发合规案防专刊，编发合规案防专刊，按季收集编制监管、人行、四川农商联合银行《案情通报》《风险提示》等信息予以刊发。

（七）案防工作。通过完善硬件设施、强化案防意识等措施，物防、技防、人防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案件防控和安全保卫工作取得良好成效，继续保持各类案件和重大责任性事故“零”记录。

三、业务分析

（一）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1.资产情况。2023 年末，本行资产总额达 202.53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06 亿元。其中：生息资产 195.42 亿元，占比 96.49%，较年初增加 11.52 亿元。

2023 年资产结构变动表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			
		余额	较年初	增幅	资产占比
现金	4920.96	5116.72	195.76	3.98%	0.2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9880.56	118773.47	8892.91	8.09%	5.86%
拆存放同业	39326.16	61586.00	22259.84	56.60%	3.04%
其他应收款	7616.20	4382.90	-3233.29	-42.45%	0.2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35085.36	1145808.78	110723.41	10.70%	56.57%
其他债权投资	67036.35	34722.45	-32313.91	-48.20%	1.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25.84	6925.84	0.00	0.00%	0.34%
债权投资	575783.17	581240.58	5457.41	0.95%	28.70%
固定资产	12941.81	11679.75	-1262.06	-9.75%	0.58%
在建工程	1826.07	1826.07	0.00	0.00%	0.09%
抵债资产	34800.41	44694.49	9894.08	28.43%	2.21%
其他非生息资产	8592.47	8587.44	-5.03	-0.06%	0.42%
总计	1904735.36	2025344.48	120609.12	6.33%	100.00%
贷款损失准备（含贴现）	70726.96	81979.14	11252.18		
不良贷款余额（含信用卡）	35731.44	38515.27	2783.83		

不良率（含贴现）	3.23%	3.14%	-0.09%
拨备覆盖率	197.94%	212.11%	14.17%
非信贷资产准备	12514.14	7525.31	-4988.83

2. 负债情况。2023年，本行负债余额为190.25亿元，较年初增加11.44亿元。付息负债共计188.96亿元，占比99.33%；非付息负债1.28亿元，占比0.67%。

2023年负债结构变动表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年初		年末		增减	增速
	余额	负债占比	余额	负债占比		
吸收存款	1667829.09	93.28%	1775511.49	93.33%	107682.40	6.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804.06	1.39%	73569.11	3.87%	48765.04	196.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88907.61	4.97%	40543.27	2.13%	-48364.34	-54.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8.83	0.00%	7.85	0.00%	-0.98	-11.07%
非付息负债	6488.93	0.36%	12831.64	0.67%	6342.70	97.75%
合计	1788038.52	100.00%	1902463.35	100.00%	114424.83	6.40%

（二）财务收支情况

2023年，全行实现财务总收入8.78亿元，同比增加6967.25万元；总支出7.92亿元，同比增加5666.88万元；拨备前利润2.49亿元，同比增加3162.30万元；利润总额8611.86万元，同

比增加 1300.36 万元；成本收入比为 44.29%，较去年同期下降 1.64 个百分点。

本行分配 2022 年度股金分红，标准按 6.5%（税前）的比例进行分红，分红采取现金分红 4%、红利转增 2.5%的方式进行，并严格按照税收制度代扣代缴股金红利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三）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各项资产损失准备 88887.70 万元，较年初增加 6559.69 万元。2023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7030.91 万元，同比增加 2607.18 万元。全年核销贷款 18241.08 万元，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154.50 万元，收回核销贷款 8024.35 万元。

四、资本管理情况

2023 年，本行认真贯彻执行《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强化资本配置，以目标风险资产收益率为导向，统筹确定各项业务条线风险加权资产规模，促进资本优化配置，努力实现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最大化，确保资本充足率水平与战略发展、风险偏好以及风险管理能力相匹配。本行按照新的监管准则实时监管资本的充足性和资本的运用情况，资本充足率水平符合监管要求。

（一）2023 年资本充足率变化情况及原因

2023 年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95%、一级资本充足率 9.95%、资本充足率为 11.10%，较 2022 年分别下降 0.57%、0.57%、0.56%。总体来看，引起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总的资产规模扩张，资本净额和风险资产都同时有所增加，但资本净额增幅相对较小。

（二）资本规划的实施情况

1.目标资本水平与业务发展战略、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水平及外部经营环境基本相适应。

2.本行在进行资本规划时,积极结合目前实际,以及系统内的特殊情况,充分考虑对银行资本水平可能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因素,如影子银行、民间融资等可能带来的影响。

3.本行资本规划基本科学合理,紧密结合未来的业务经营发展,对业务经营形成有效约束,确保风险可控。

4.能运用压力测试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并充分考虑重大负面影响因素。

(三) 资本补充规划

本行一直坚持内生积累为主、外源补充为辅的原则,多渠道、多方式筹措资本来源,努力保持资本水平充足。未来几年,本行将继续增强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推动内生平衡增长。

1.内生性补充

(1) 增强盈利回报能力。利润创造能力是内生资本积累的关键因素。规划期内,本行将坚持服务县域、支持小微的市场定位,加大风险防控力度,大力拓展中间业务品类,提升收入结构,合理控制财务成本,提高费用效能,确保内生性资本的可持续补充。

(2) 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续宏观经济走势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一段时期银行资产质量可能继续承压。根据稳健审慎的经营策略,规划期内,本行将继续加强风险管理,保持相对充足的拨备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达标要求,在提高风险抵御能力的同时,进一步提高资本充足水平。

(3) 保持分红政策稳定。本行将制定合理的分红政策,在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适当增强资本积累,以满足资本充足的需要。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和四川农商联合银行分

红政策的前提下,切实提高对广大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外源性补充

在保持现有资本总量和结构情况下,以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总资本充足率目标。本行将继续密切跟进资本工具有关政策与实践,考虑择机实施各类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份、二级资本债等一级资本或二级资本工具,合理利用财政奖补等政策性支持,形成多元化的资本补充机制,提升资本的损失吸收能力。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末,股本结构情况表

股份类型	报告期末		
	户数	持股数(股)	占比(%)
法人股	11	145299188	38.13
社会自然人股	2112	172037008	45.15
职工自然人股	652	63709612	16.72
合计	2774	381045808	100

(二) 报告期内,本行股本发生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因送红股 929.2388 万股,股本总额由 37175.342 万股增加到 38104.5808 万股。

二、股东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遂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26.3926	8.73
2	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	2349.2082	6.17
3	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8.6025	5.53
4	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44.8923	5.37
5	四川达盛源化纤有限公司	2034.2382	5.34
6	四川省射洪虹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786.0432	2.06
7	射洪市盛洪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768.0985	2.02
8	四川地丰投资有限公司	662.6537	1.74
9	徐光友	502.6887	1.32
10	洪清地	441.7689	1.16

(二)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股在 5%以上股东及持股变化情况（含关联方合计持股超 5%以上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期初持股比例	本期增减变化
1	遂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3	8.73	无变化
2	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	6.17	6.17	无变化
3	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53	5.53	无变化
4	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37	5.37	无变化
5	四川达盛源化纤有限公司	5.34	5.34	无变化

三、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权转让(含股权继承)34笔，股份 944.5028 万股。

四、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一)遂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在遂宁市遂州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基础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2016 年 11 月 30 批准，2016 年 12 月 6 日工商登记，依法设立的城区农村商业银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9032062509024，法定代表人刘敏，注册资本 103813.9605 万元，注册地址：四川省遂宁市遂州中路 1063 号。主要从事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遂宁农商银行主要审慎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有效的组织管理方式，财务状况良好。

(二)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2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22759705620F，注册地址：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太和镇沱牌大道 99 号，注册资本 21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江德贵，主要从事住宿、餐饮、娱乐服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经营、批发、零售。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江德贵，关联企业包括四川华纺银华有限责任公司、射洪东宾城市综合管廊建设有限公司、射洪山融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蓬溪欣泽置业有限公司、四川省射洪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射洪县欣泽饮灌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子昂金都国际酒店、蓬溪射洪建设有限公司、射洪丰泽天然气有限公司、四川欣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射洪县金鑫岩土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遂宁山娇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 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13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22717557105U，注册地址：射洪市太和大道中段219号，注册资本7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建，主要从事工程管理服务；五金产品批发、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物业管理等经营活动。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建，关联企业包括四川龙元投资有限公司、射洪融达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射洪绿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射洪螺湖花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四) 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2月2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00746908402J，注册地址：遂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月路785号君豪阳光大道商业楼6层，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廖家国，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房地产开发。建筑工程、餐饮、娱乐项目投资、自有房屋出租。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廖家国，关联企业包括四川国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遂宁君豪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四川民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华龄商贸有限公司、遂宁市阳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五) 四川达盛源化纤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2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23699156841R，注册地址：四川省大英县工业集中发展区马家坝，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燕，主要从事再生涤纶短纤维生产、加工、销售、废旧塑料回收、商品进出口贸易。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燕，关联企业包括遂宁市船山区银融融资理财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六) 四川省射洪虹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1年7月16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227400446662，注册地址：射洪市太和大道北段虹桥综合楼，法人代表杨正仁，2023年5月注册资本由2000万变更为20000万元，2023年5月变更

后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等事项。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正仁，关联企业包括射洪虹桥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射洪虹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射洪县诚信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射洪县新世纪电影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虹桥食品有限公司、射洪县太和镇第七幼儿园、射洪县太和镇第六幼儿园、四川射洪永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射洪虹桥欢乐游乐设备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虹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四川虹桥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射洪虹桥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射洪县虹桥建筑预制构件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祥平安农业有限公司、四川合岑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股权质押情况

1.报告期末，本行被质押股权 977.5177 万股，占本行股份总额 2.57%，无主要股东出质本行股权。

2.没有被质押股权涉及司法冻结。

六、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提名陈明为执行董事、崔俊为独立董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刘碧宁为外部监事，未涉及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与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末，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本行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始时间	持股数（股）
陈明	董事长	女	1985年01月	2023.11-至今	0
陈明	执行董事	女	1985年01月	2023.09-至今	0

朱继平	执行董事	男	1970年10月	2020.01-至今	132527
全翔	股东董事	男	1968年10月	2022.01-2024.3	0
江德贵	股东董事	男	1970年11月	2015.10-至今	174496
王建	股东董事	男	1964年09月	2015.10-至今	1104421
廖家国	股东董事	男	1967年06月	2015.10-至今	0
杨正仁	股东董事	男	1957年02月	2015.10-至今	2928871
吴风云	独立董事	男	1971年06月	2021.12-至今	0
王鹏	独立董事	男	1981年02月	2021.12-至今	0
魏会超	独立董事	男	1981年09月	2022.01-至今	0
崔俊	独立董事	男	1970年07月	2023.09-至今	0
甘建中	监事会主席	男	1968年10月	2019.09-2024.03	412856
刘燕	股东监事	女	1973年09月	2015.10-至今	0
陈红	外部监事	女	1958年02月	2021.12-至今	0
杨碧宁	外部监事	男	1972年01月	2023.08-至今	0
吴海军	职工监事	男	1980年04月	2021.12-至今	113952
朱继平	行长	男	1970年10月	2021.04-至今	132527
赵亮	副行长	女	1976年06月	2021.10-2024.03	0
任果	董事会秘书	男	1990年04月	2023.10-至今	52308
庞勇	财务部总经理	男	1972年12月	2021.07-至今	298598
杨俊杰	合规部总经理	男	1974年06月	2018.11-至今	254677

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明	1985年1月出生，四川中江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经济师，曾任什邡农商银行副行长、行长，现任射洪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朱继平	1970年10月出生，四川射洪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经济师。曾任蓬溪农商银行副行长、射洪农商银行副行长，现任射洪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

	行长。
全翔	1968年10月出生，四川遂宁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经济师，1990年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31年。曾任蓬溪联社理事长，遂宁农商银行副行长，现任射洪农商银行董事。
江德贵	1970年11月出生，四川安岳人，大学文化，高级经济师。曾任四川路桥公司第三工程处项目经理，现任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建	1964年9月出生，四川射洪人，研究生文化，高级经济师。曾在射洪县劳动局工作，现任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廖家国	1967年6月出生，四川遂宁人，大学文化，经济师、工程师。曾任四川君豪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杨正仁	1957年2月出生，四川射洪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射洪县虹桥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经理，现任四川省射洪虹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吴风云	1971年6月生，四川成都人，经济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机构处主任科员，现任西南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证券研究中心主任，兼任蓬溪农商银行独立董事、上市公司运盛医疗独立董事。
王鹏	1981年2月出生，四川蓬溪人，中共党员，正高级经济师，博士研究生。曾任四川省工业经济发展研究中心高级经济师，现任四川省生产性服务业协会秘书长，兼任黔南民族师范大学教授、四川省世界经济学会秘书长、西华大学硕士生导师。
魏会超	1981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四川高等职业教育研究中心副秘书长，曾任射洪农商银行外部监事。
崔俊	1970年7月出生，四川成都人，大学本科，先后为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四川省金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香港鸿禧集团有限公司、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四川上海商会、成都市医药总公司、四川众生药业有限公司、四川惟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圣鑫典当有限公司、广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提供过法律服务，现专注于房地产与建筑工程、金融及公司业务研究，现任射洪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广安农商行独立董事，四川路标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
甘建中	1968年10月出生，大学文化，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曾任大英农商银行副行长，现任射洪农商银行七级资深专家。
陈红	1958年2月出生，大学文化，高级经济师，高级注册咨询师，国家注册拍卖师，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中国证券业协会资信评级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大普信用评级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原任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金融研究所所长，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股份制改革办公室副主任，四川省农村金融学会秘书长，四川省金融学会副秘书长，现任射洪农商银行外部监事、遂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刘 燕	1973年9月出生，大专文化，现任射洪农商银行股东监事、四川达盛源化纤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碧宁	1972年1月出生，大学文化，民革党员。现任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成都市武侯区第八届政协委员，成都市武侯区依法治教专家团顾问成员，成都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法律顾问，苍溪农商银行外部监事、射洪农商银行外部监事。
吴海军	1980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文化，中共党员，经济师。现为射洪农商银行审计部科员，现任射洪农商银行职工监事。
赵 亮	1976年6月出生，大学文化，助理经济师。曾任北川联社财务部经理、涪城联社临园分社主任、绵阳办事处大客户中心主任，曾任射洪农商银行副行长，现任大英农商银行纪委书记。
任 果	1990年4月出生，大学文化，曾任射洪农商银行凤来支行、太乙支行支行行长，现任射洪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副主任。
杨俊杰	1974年6月出生，四川射洪人，大学文化、经济师。曾任产权改革办主任、战略发展部总经理，现任射洪农商银行风险合规部负责人。
庞 勇	1972年12月出生，四川射洪人，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助理审计师。曾任会计运营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现任射洪农商银行财务部负责人。

(二) 报告期内，已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本行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始时间	持股数(股)
徐 诚	董事长	男	1968年12月	2019.12-2023.07	0
官小庆	副行长	女	1984年10月	2022.01-2023.02	0
谭 明	副行长	男	1968年10月	2019.12-2023.11	0
王 蓓	外部监事	女	1978年08月	2021.12-2023.07	0
任安全	董事会 秘书	男	1974年01月	2020.01-2023.09	254614

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徐 诚	1968年12月出生，四川安居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会计师。曾任蓬溪农商银行行长、射洪农商银行行长，曾任射洪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四川农信绵阳办事处纪委书记。
官小庆	1984年10月出生，四川威远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经济师。曾任威远农商银行纪检监察室主任、铺子湾支行行长，曾任射洪农商银行董事、副行长，现任德阳农商银行绵竹支行行长。

谭明	1972年10月出生，大学文化，经济师。曾任兴文农商银行副行长，曾任射洪农商银行副行长，现任射洪农商银行资深专家。
王蓓	197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历任射洪农商银行外部监事、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法学会社会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四川省法学会企业法商融合研究会副会长，四川省法学会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四川省法律人才专家库专家，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首批“四川人社观察员”、四川省总工会法律顾问委员会委员，四川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专家顾问，四川省儿童工作资源中心专家，四川省妇联巾帼维权智囊团成员，成都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兼职律师。
任安全	1974年1月出生，四川射洪人，大学本科，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曾任渠道运营部副总，曾任射洪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现任射洪农商银行安全保卫部总经理。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因工作原因，官小庆女士于2023年2月向本行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副行长职务。

因工作原因，徐诚先生于2023年7月向本行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本行于2023年8月10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陈明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选举陈明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2023年9月，陈明董事任职资格向监管部门报备后履职；2023年11月，陈明董事长任职资格获得监管部门核准后履职。

本行于2023年8月10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崔俊先生为本行独立董事。2023年9月，崔俊董事任职资格向监管部门报备后履职。

因工作原因，王蓓女士于2023年5月10日向本行监事会申请辞去监事职务，本行于2023年8月10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杨碧宁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因工作原因，任安全先生于2023年7月辞去本行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月，董事会聘任任果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2023

年 10 月，任果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得监管部门核准后履职。

因工作原因，谭明先生于 2023 年 11 月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2023 年 12 月 21 日，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聘任丁翠苹为本行副行长，2024 年 1 月，丁翠苹副行长任职资格获得监管部门核准后履职。

三、本行薪酬管理情况

本行根据管理需要建立了薪酬管理组织架构。最高决策机构为本行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监事的薪酬管理。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制定落实具体薪酬绩效方案，营造公开透明、审慎稳健的薪酬考评文化。

本行年度薪酬总量和薪酬结构分布。本行薪酬结构主要包括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及福利性收入。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合计 24 人，税前薪酬总额为 458.63 万元，其中，董事税前薪酬总额为 171.60 万元，监事税前薪酬总额为 81.39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未含执行董事）税前薪酬总额为 205.64 万元。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本行不断强化薪酬制度建设，考核指标涵括经营效益类、风险管理类、社会责任类、发展转型类及风险合规类指标，并全面实施计价制。报告期内，本行经济效益、风险管理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事件，未有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薪酬延期支付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纳入延期支付对象。根据延期支付对象职务职级和岗位划分不同计提比例，以 3 年作为支付周期。

四、本行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员工 405 人，平均年龄 42.94 岁，

其中: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 274 人,占员工总数的 67.65%,大学本科以下学历的 131 人,占员工总数 32.35%;具有中高级技术职称的 90 人,占比 22.22%;35 周岁(含)以下员工 109 人,占比 26.91%,36-50 周岁(含)员工 173 人,占比 42.72%,50 周岁以上员工 123 人,占比 30.3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本行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四川射洪子昂金都国际酒店 4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4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 19857.3275 万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本总额 36167.0544 万股的 54.9%。会议由代为履行董事长职权的执行董事朱继平主持。四川泽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作了见证。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关于聘请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变更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关于变更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章程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2 年述职报告》《外部监事 2022 年述职报告》《监事会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及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监事会对 2022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监事会对 2022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2022 年关联交易情况专项报告》《2022 年度金融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2022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2022 年三农金融业务开展情况报告》9 个报告。

二、董事会

（一）董事会构成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有 11 名董事，其中 2 名执行董事，5 名股东董事，4 名独立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66 项，听取报告 31 项，学习文件 6 份。

1.2023 年 3 月 2 日，射洪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及评估报告》《关于向关联法人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2025 年绿色金融发展规划》《2023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及风险管理策略报告》《2023 年经营目标计划》等 29 项议案。会议听取了《2022 年信息科技专项审计报告》《2022 年资金业务、票据业务、中间业务专项审计报告》《2022 年开展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专项审计报告》等 9 项报告。会议学习了《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银行保险监管统计管理办法》。

2.2023 年 4 月 26 日，射洪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报告》《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关于射洪县洪达家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会议听取了《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审慎监管会谈贯彻落实和存在问题整改落实的情况报告》等 4 项报告。会议学习了《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

3.2023 年 6 月 9 日，射洪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四川盐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2023 年 7 月 31 日，射洪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审计监督工作意见》《关于聘请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朱继平代为履行董事长职权的议案》《关于变更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任果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 15 项议案。会议听取了《2022 年声誉风险管理专项报告》《2022 年资本充足率管理及评估执行程序专项审计报告》等 8 项报告。

5.2023 年 8 月 10 日，射洪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明为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6.2023 年 11 月 28 日，射洪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人股东遂宁通兴建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7.2023 年 12 月 21 日，射洪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丁翠苹为射洪农商银行副行长的议案》《2023 年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和压力测试报告》《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计划》《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关于对关联法人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用等级评定及授信的议案》等 15 项议案。会议通报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遂宁监管分局 2023 年下半年审慎监管会谈发现的问题》《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遂宁监管分局 2022 年度公司治理评估结果》。会议听取了《关于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遂宁监管分局行政处罚的报告》《2023 年下半年监管会谈通报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等 10 项报告。会议学习了《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银行业金融机构国别风险管理办法》。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均在职责范围内积极开展工作，共计召开会议 26 次，审议并通过了 86 项议案，切实发挥了专门委员会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能按照本行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积极参加董事会及专委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书面独立意见；积极参与议题讨论，提出专业性建议。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专委会出席率达到 100% 以上，平均履职时间 32 天。

三、监事会

（一）监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2 人。本行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由职工监事担任。2023 年本行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章和本行章程规定，务实、勤勉地开展工作，不断规范运作流程、完善治理机制、加强自身建设，履职水平和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为本行依法合规经营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本行监事会召开了五次会议，具体情况为：

1.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意见》等 16 项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度报告》《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草案)》

等 7 项议案。

3.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章程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的议案》1 项议案。

5.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薪酬制度及高管薪酬监督报告》《2022 年内部审计监督评价报告》2 项议案。

（三）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行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遵照议事规则开展监督工作。本行监事会组织开展的检查调研项目主要由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能牵头实施；全年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9 次，审议议案 17 项。

（四）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外部监事 2 名，2023 年出席本行召开的 5 次监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 1 次、列席董事会会议 7 次，对会议审议和研究的事项均独立发表意见。平均年度履职时间 19 天，2023 年本行外部监事对本行监事会及专委会的决议事项未提出异议。

四、高级管理层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合规负责人等组成。本行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3 名，董事会秘书、计财部负责人、合规负责人各 1 名。高级管理层下设贷款审批委员会、财务审批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目标管理委员会、投融资决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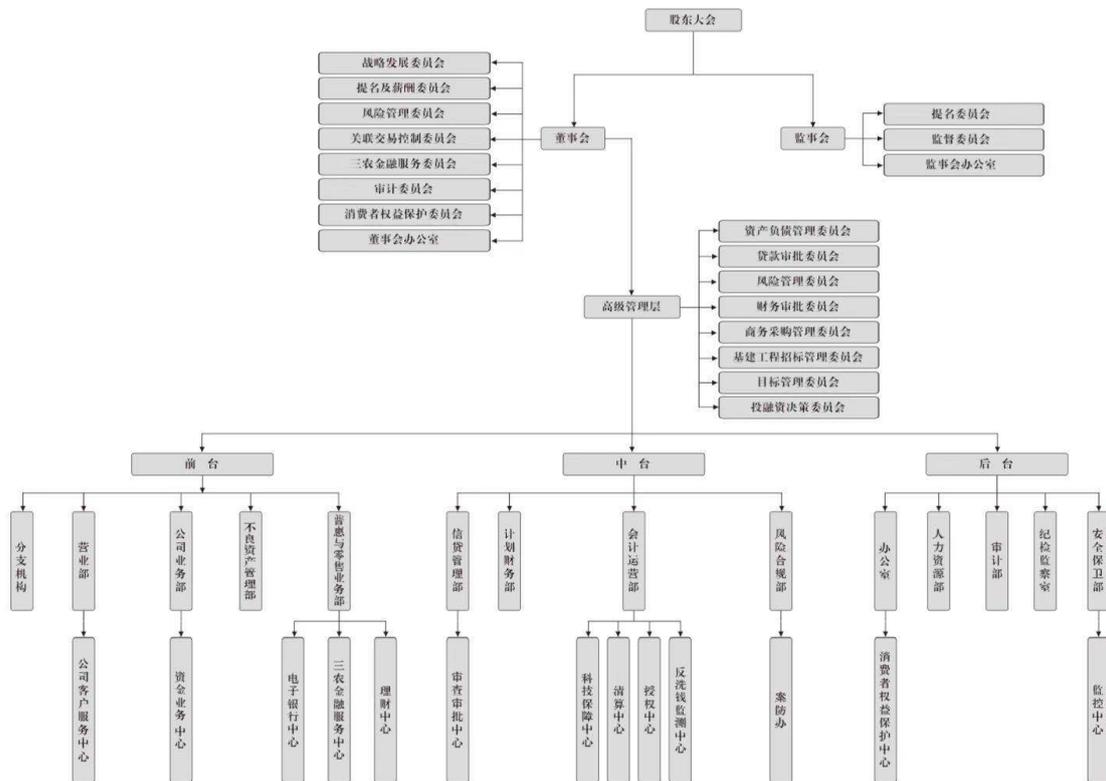
委员会等专委会。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完成 2022 年度报告披露，本行董事会严把报告编制质量关，认真核对财务数据，并承担对财务报告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最终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完成 35 份临时信息披露，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注册资本变更及重大关联交易披露等公告信息。

六、本行组织架构情况（组织架构图）



七、本行分支机构情况

报告期末，全行共 58 个营业网点，各网点信息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1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太和大道城北“郁金香·上城”项目 7 号楼郁金香大酒店底楼	0825-6610708
2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伯玉路 533、535、537、539、541、543 号	0825-6639152
3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云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太和大道南段 38、40、42、44 号	0825-6695474
4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河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太和大道南段 101 号、金宸街 202 号	0825-6685227
5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南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太和大道南段 275、277、279 号	0825-6688231
6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昂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太和街道办事处凉帽山社区委员会子昂广场北街 1、3、5、7 号	0825-6912222
7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东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河东大道 88 号经开区西部国际技术合作产业园交流中心 16 号楼	0825-6700135
8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兴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广兴镇街道下新场街 67、69、71 号	0825-6708390
9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瞿河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瞿河镇政府街 21 号	0825-6762024
10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金华镇保卫西街 89 号	0825-6789149
11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沱牌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中兴路 9、11、13、15、17、19 号	0825-6717777
12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榆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大榆镇射蓬路 100 号	0825-6703963
13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乙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太乙镇兴乙街 73 号	0825-6712244
14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兴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复兴镇兴隆街 32 号	0825-6721466
15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	四川省射洪市天仙镇 30 米大街	0825-6791499

	份有限公司天仙支行	33号	
16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家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金家镇金辉街188号	0825-6731490
17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和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仁和镇仁和大道162号	0825-6777008
18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岗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青岗镇政府街步行二街1-6号	0825-6744460
19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林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瞿河镇万林街道17号	0825-6706667
20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溪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东岳镇双溪北街51、53号	0825-6707031
21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古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武安镇玉皇街社区政府街103号	0825-6738031
22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升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文升镇新街58、60、62、64、66、68、70号	0825-6701617
23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鹤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大榆镇金山社区金山路42号	0825-6741580
24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河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复兴镇伏河社区上街8号	0825-6725030
25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碑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曹碑镇文化街10号	0825-6772152
26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溪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洋溪镇楞山大街53号	0825-6755450
27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升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官升镇政府街43号	0825-6751085
28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潼射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潼射镇通政街62号	0825-6726019
29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岳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东岳场油坊街33号	0825-6799223
30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太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大榆镇玉太街道122-128号	0825-6701031
31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星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明星镇政府街37号	0825-6761012
32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来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金家镇凤来社区金凤街179号	0825-6736006
33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涪西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涪西镇交通街85号	0825-6710044

34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山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香山镇中街45、47、49号	0825-6781009
35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兴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天仙镇太兴顺和街1号	0825-6723071
36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堤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目连社区目连下街314、316、318、320号	0825-6750285
37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安支行	四川省射洪市武安镇文化街17号	0825-6705040
38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榆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大榆镇张家口村5组11号	0825-6703847
39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南街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下南街14号	0825-6623207
40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明寺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金华镇北街10、12号	0825-6789403
41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树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滨江路上段96号	0825-6766121
42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街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天仙镇西街34号	0825-6791597
43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平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仁和镇永平街道	0825-6771003
44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明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明星镇大明寺垭口处	0825-6761585
45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鼓山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洋溪镇铜鼓山街道	0825-6752302
46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隆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金华镇丰隆场	0825-6781131
47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垭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涪西镇龙垭街道39号	0825-6712100
48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隆场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曹碑镇兴隆街121号	0825-6772673
49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文升镇永安场街道3号	0825-6771112
50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汪家桥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瞿河镇汪家桥街道12号	0825-6762032
51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碧庄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瞿河镇碧庄街道8号	0825-6711561
52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	四川省射洪市广兴镇龙宝乡街道	0825-6707911

	份有限公司龙宝分理处	81、83号	
53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家堰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香山镇苏家堰村	0825-6783095
54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聚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武安镇文聚场社区文聚新街39号	0825-6738637
55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丰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金家镇富丰社区富谷东路14号	0825-6739017
56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果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官升镇青果街道49号	0825-6751383
57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磨眼桥分理处	四川省射洪市金家镇富同街道	0825-6731353
58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四川省射洪市太和大道北段36-38号	0825-6622578

八、网点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金马场分理处、仙鹤分理处、公园口分理处3个网点终止营业。

九、参股发起设立的其他农商银行为情况

本行参股发起设立四川盐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份额3029.7129万股，持股占比10.58%。

十、本行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本行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机构为主体的组织架构，“三会一层”监督制衡机制运行良好；股权管理、关联交易制度完善、操作流程规范；公司战略、激励约束机制科学合理，履行良好的社会责任；全面履行信息披露，强化外部审计；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运行有效，全年零案件。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摘要

一、总体情况

2023年，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四川农商联合银行重大决策

部署和监管部门各项要求，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不断强化战略管理，持续深化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经营发展稳中向好，实现了股东价值的持续增长，全年无案件、事故发生。

二、2023 年主要工作

（一）落实党委前置程序，完善治理主体间的运行机制

2023 年，董事会按照党委会前置研究清单，严格执行重大事项的党委前置程序。董事会进一步理顺党委和其他治理主体关系，不断完善党委、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转的治理架构，进一步完善董事会对董事长、行长的授权内容。董事会通过邀请党委委员、高级管理层成员、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会议，同步推进沟通机制，不断完善董事会与其他治理主体的沟通协调机制。

（二）全体董事履职尽责，持续保障公司治理高效运转

2023 年，董事会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全体董事积极履职尽责，沉稳应对挑战，利用专业特长和丰富经验为本行经营发展贡献了智慧和力量。全年，董事会依法召集股东大会 1 次，审议议案 11 项，听取汇报 9 项；召开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 33 次，审议议案 152 项，听取汇报 31 项，其中，董事会会议 7 次，审议议案 66 项，听取汇报 31 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26 次，审议议案 86 项。通过上述会议，各位董事在战略引领、公司治理、风险管控、内控合规、反洗钱工作、统计工作、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有力保障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高效运转，有效推动了全行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2023 年，董事会完成了变更董事长、新增独立董事的法定

流程，切实保障了董事会成员的平稳运行，从顶层架构上为本行各项经营发展夯实了治理基础。

（三）持续强化战略引领，不断加大业务发展的支持力度

2023年，董事会秉持战略定力，积极鼓励金融创新，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大力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积极支持特色农业产业打造，支持“摸清市场边界、逼近市场边界”百日攻坚活动，彻底摸清各类业务的市场边界值。董事会明确战略方向和战略重点，深入研究并审议通过业务经营报告、年度战略执行评估报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绿色发展规划、统计工作、发起设立盐亭农商银行等议案，推动本行进一步保持战略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四）坚持审慎风险管理，打造全面风险与合规管理体系

2023年，董事会及时传达监管意见和监管各项要求，积极落实整改监管部门现场检查及审慎监管会谈存在的问题。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着力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年内，董事会定期审议全面风险报告、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报告、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压力测试报告等，学习《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银行保险机构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银行业金融机构国别风险管理办法》等最新制度文件，全面提升风险管理精细化程度，切实培育与业务发展相匹配的风险管理能力；按照2022-2024三年资本规划要求，进一步提升风险抵补能力，董事会定期审议资本充足率管理及评估报告，为战略转型的持续推进奠定了坚实的资本基础。

（五）不断提升财务、审计工作质量，确保关联交易管理合法合规，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

2023年，董事会持续强化履职成效，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不断提升全行财务和审计工作质量，审议经营报告、财务预算方案、财务执行报告，监督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持续强化对内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和工作成效的监督审查，及时掌握内外部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董事会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本着审慎、公平原则，审议批准了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审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通过持续提升履职质效，进一步推动全行深化和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意识。

（六）持续加强股东管理，积极维护良好的市场形象

2023年，董事会对大股东及主要股东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对不符合资质的法人股东进行了清退，确保股东资质持续符合监管要求。本行高管层在董事会的积极领导下，有效维护股东关系，切实保障股东权利，积极稳妥应对股东对股金分红的意见，持续加强与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关于战略定位、发展方针和经营成效等方面的沟通，向股东展示了稳中求进、稳中求好、稳健发展的经营局面，稳定股东信心，维护本行的市场形象。

（七）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众知情权

2023年，董事会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持续优化完善信息披露流程，依法合规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强化信息披露的主动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定期报告和各类临时报告。年内在四川农信官网披露1份定期报告，35份临时公告，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

（八）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助力打造最具社会责任银行

2023年，本行积极践行“服务三农、服务中小微、服务县域

经济”的社会责任理念，持续助力乡村振兴，加大对实体经济和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力所能及的降低贷款利率，惠及市场主体数万户；制定绿色发展规划，确定绿色金融战略目标和战略实施路径，建立与社会共赢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创新产品和服务，强化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回归为客户服好务的初心，用心守护本行的品牌形象；成功堵截多起电信网络诈骗、为客户挽回损失，积极开展帮扶留守儿童、提供大学生社会实践等社会公益活动，共同构建社会美好生活。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董事会将认真贯彻落实四川农商联合银行、地方政府及监管部门各项决策部署，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带领全行员工攻坚克难、砥砺前行，坚持高质量发展，着力风险管理能力建设；坚持可持续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为广大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创造价值。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摘要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本行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本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自身职责，积极有效开展工作，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合法权益。

二、2022 年主要工作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及审议的内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组织召开会议 5 次，对监事会各项议

案、高管层通报的重大事项等进行了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31个议案。

（二）监事会出席/列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出席股东大会1次、列席董事会会议7次，列席本行贷款审批委员会54次、财务审批委员会13次、风险管理委员会23次。

（三）监事会督查工作情况

一是落实重点监督内容。2023年监事会重点监督内容有：高管层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薪酬制度及高管薪酬执行情况、财务活动、内控及风险管理等。二是完善履职评价。年度内完善了履职评价办法，并按照办法对各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开展履职评价工作，将履职情况与薪酬分配挂钩。三是实施动态监督。一方面是听取条线管理部门关于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方面47个专项报告，全面掌握本行经营管理各方面的信息，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另一方面是结合监管部门最新的制度文件 and 政策要求，不断拓宽审计内容，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开展。

（四）监事会队伍建设情况

一是严把监事准入、合理配置人员。2023年，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流程，重新聘任一名外部监事。目前，监事会人员设置合规，监事专业知识覆盖全面，能满足履职需要。二是组织并鼓励监事学习。本行通过专门组织和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机，学习了《银行保险监管统计管理办法》等7个最新文件。

（五）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是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决策程序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损害本行及广大股东利益的行为。二是财务报告方面。本行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三是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状况方面。本行现有的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符合监管要求，并在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对本行的经营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贯彻本行的战略方针，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不断提高监督意识和监督能力，加强对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公司治理、财务活动、内控和风险管理等的监督力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为维护股东和本行的利益以及促进本行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

第九节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一、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按照《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四川农信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初步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形成了组织架构较为健全、职责边界较为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风险治理架构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专委会、风险管理部门、内审部门、业务部门、分支机构等层面组成，各层面基本能落实风险管理主体责任，落实职责范围内的风险管理与控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合规部、审计部具备

独立性权限，能基本满足其履行风险管理职责。

（一）两会一层全面风险管理职责

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高管层在职权范围内严格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制定风险管理的程序和操作规程，及时了解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并确保具备足够的人力、物力和恰当的组织结构、管理信息系统以及技术水平，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种风险。

（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管理职责

据《章程》，本行建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以下职责权限：

1.负责研究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分析市场变化，审核和修订本行的风险战略、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和内部控制流程，并进行监督和评价；

2.监督本行日常风险管理工作；

3.通过与合规部门负责人单独面谈或其他有效途径，了解合规政策的实施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监督合规政策的有效实施；

4.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风险控制情况，督促采取措施持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5.定期评估本行的风险管理状况，提出完善意见；推进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

6.审核本行资产风险分类标准和减值准备提取政策，以及年度呆账准备提取总额等；

7.核准本行风险管理领域的信息披露事项内容；

8.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批本行风险管理事项；

9. 审议批准案防工作总体政策，推动案防管理体系建设；
10. 明确高级管理层有关案防职责及权限，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有效监测、预警和处置案件风险；
11. 提出案防工作整体要求，审议案防工作报告；
12. 考核评估本机构案防工作有效性；
13. 确保审计对案防工作进行有效审查和监督；
14.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三）职能部门全面风险管理职责

1. 风险合规部是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总牵头部门，负责组织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牵头协调对本行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或缓释；定期召开风险例会，从行业、产品、区域、客户等维度向高级管理层及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本行风险状况，并提出管理建议；持续监控本行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风险限额及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并按照四川农商联合银行及监管部门要求报告风险情况；组织开展风险评估，并建立考评制度，对本行的部门、网点风险管理情况进行总结、考评、问责。具体负责本行合规风险和法律风险的牵头管理，牵头建立健全合规风险和法律风险管理体系，组织协调各业务经营及管理部门有效识别、评估、监测、控制或缓释合规风险和法律风险。

2. 内审部门负责对本行各业务条线及营业机构风险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并对风险管理部门条线履职情况进行再监督、再评价。

3. 信贷管理部是信用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本行信用风险牵头管理。各涉贷业务部门和资金业务中心是信用风险防控的第一道关口，负责本部门条线（机构、网点）信用风险管理。

4.金融市场部是市场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主要负责本行资金融业务市场风险牵头管理。信贷管理部门负责信贷业务市场风险管理。

5.计划财务部是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流动性风险牵头管理。

6.会计运营部是操作风险、洗钱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牵头实施本行操作风险、洗钱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或缓释，并牵头管理门柜、电子银行业务领域欺诈等外侵性风险。

7.安全保卫部负责营业场所安全事件及相应设施设备等操作风险管理。

8.办公室是声誉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牵头实施本行舆情监测及声誉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

二、报告期内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管理

2023年末，全行贷款余额122.71亿元，较年初增加12.22亿元；正常类109.98亿元，占比89.63%；关注类8.86亿元，占比7.22%；五级分类不良3.86亿元，较年初上升0.29亿元，占比3.15%，较年初下降0.08个百分点，逾期90天以上贷款全部纳入不良贷款，关注类和不良贷款占比10.37%。总体来看，2023年不良贷款压降成效显著，资产质量有所提升但压降压力较大。抵押品价值基本有保障，中期债务和抵押品的市场价值和流动性有可能发生变化。新发放的贷款或其他信用风险头寸在结构、期限、增长率或结算程序上是审慎的。因信用风险而造成的利润或资本损失在可控范围内。风险贷款处置化解取得积极成效，整体信用风险水平较低，总体风险可控。

（二）市场风险管理

报告期末，本行投资潜在损失率为 0，同业业务投资占比 21.36%，债券业务投资占比 66.37%，票据业务投资占比 12.27%。资金业务运营杠杆倍数为 1.12 倍。存续业务中单一同业客户最大融出金额为 2.3 亿元，单家融出度 18.72%。主要持仓为利率债。总体来看，市场风险整体把控良好，内在风险水平低，风险管理水平较强，风险发展趋势稳定。

（三）操作风险管理

报告期末，本行各类操作风险状况不断得以改善，内在风险水平较低，未发生任何内部风险管理而引发的事故案件，或造成不良的声誉影响。

（四）流动性风险管理

报告期末，本行的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789.89%，流动性比例为 72.48%，流动性匹配率 181.97%，流动性缺口率 2.01%，存贷比 69.06%，核心负债依存度 71.51%，均达到银保监监管标准。本行各项流动性指标良好，流动性充足，有良好的防范流动性风险的能力。

（五）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未出现业务中断、数据安全、系统漏洞、电子银行网络金融风险 and 外包风险。

（六）反洗钱风险管理

本行严格按照四川农商联合银行和人行市分行反洗钱相关工作要求，积极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内控制度、做实基础工作、按规报送可疑线索。2023 年本行未发现反洗钱信息泄密事件，也未发生内部人员涉嫌洗钱等事件。

（七）其他风险管理

1. 声誉风险。2023 年，本行共受理客户投诉 5 件，从投诉原

因来看，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量占比为 80%，网点柜员服务态度的投诉量占比为 20%。经全行积极地与客户沟通交流，宣讲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知识、对工作失误导致客户征信逾期、错发短信等情况进行解释沟通，所有投诉事件均得到妥善处理，未对本行的社会声誉造成影响。

2.战略风险。2023 年本行立足自身实际，准确及时捕捉和分析市场信息，寻找自身的市场发展空间，在经营管理中，制定了发展方向、企业文化、产品创新等制度文件，建立了人才培养等激励机制，继续以“立足三农、扶微助小”战略定位，坚持“强基固本、开拓创新、提质增效”总体思路，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三大银行建设”为抓手，聚焦基础建设、全面认真贯彻落实“1234567”治行兴社基本方略，对全行持续发展增强活动与动力。到目前为止，未发生战略风险。

3.信息科技风险。2023 年本行在四川农商联合银行的统一规划下在物理安全保障、数据安全使用、系统运维、业务连续性管理、信息安全事故、系统案件防范等信息科技安全管理方面取得了较大的进步，信息科技整体运行和风险控制能力也有了较大的提升。2023 年本行对数据安全使用末端风险的管控，未发生内部业务数据管理不善而导致客户数据隐私泄露风险。

4.合规风险。2023 年本行严格按照四川农商联合银行、办事处、银保监管理要求，遵循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房地产行业集中度按监管提示后，已逐步压降。

5.法律风险。2023 本行经营管理行为不存在违反法律规定、行政规章、合同约定或未妥善设定和行使权利的情况。

二、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一是按年制定了全行风险管理、案防合规管理、审计工作意见，加强非现场审计，加大对重点机构、重点业务的审计，注重审计成果转换运用，提升审计效果，促进各项业务稳健持续发展。二是坚持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审计，充分利用审计系统非现场分析工具，深挖数据，做好非现场分析，科学确定审计目标。按照“业务全覆盖、时间不间断”的要求，对重点环节、重点风险加大排查力度，严防案件发生。三是将全面风险管理纳入内部审计范畴，定期审查和评价全面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并将全面风险管理的内部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四是董事会针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督促高级管理层及时采取整改措施。各条线部门根据审计发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指导工作、监督检查和督促整改。五是审计部门针对检查发现的各类风险问题及隐患，实时跟踪检查，掌握整改措施实施情况，并及时向董事会提交有关报告。

第十节 社会责任报告

一、普惠金融总体情况

自成立以来，射洪农商银行坚持扎根县域，坚守“支农支小”、服务“三农”的市场定位不动摇，专注“三农”，服务“小微”，坚持做小做散，做精做优，多渠道、多方位、多层次做好普惠金融，积极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支持区域乡村经济发展。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38.86 亿元，较年初增长 6.31 亿元，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6.72 个百分点，户数 11244 户，较年初增加 1882 户，全面完成“两增”目标；普惠涉农贷款贷款余额 35.61 亿元，较年初增长 4 亿元，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0.02

个百分点，整体完成了“一个不低于”目标；涉农贷款余额 92.25 亿元，较年初上升 7.56 亿元，实现涉农贷款始终保持持续增长的目标。

二、三农金融服务

报告期末，本行不断完善三农金融服务体系架构，确保组织架构的完整性和高效性。明确三农金融工作的具体职责，确保各项任务得到有效执行。通过金融支持，推动乡村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增加对农业、农村和农民的贷款支持，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开发适应三农发展需求的金融产品，满足农民和农村经济主体的多样化金融需求。加强对新型农村经济主体和小农户的金融支持，促进其健康发展。完善风险管理机制，提高三农金融服务的稳健性和可持续性。

三、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本行切实贯彻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民营及小微企业发展的文件精神，把服务好民营及小微企业作为推进供给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经济体系的重要抓手，增强射洪农商银行服务实体经济的意识和能力，全面推进地方金融主力军银行建设，以“名单制”管理、及“走千访万”工作为抓手，持续强化对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支持保障力度，切实服务实体经济及市域经济。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9.57 亿元，较上年增长 9.35 亿元，增速达 46.24%；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38.86 亿元，较上年增长 6.31 亿元，增速达 19.37%。

四、消费者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秉承服务“三农”、服务中小微企业、服务射洪市经济的宗旨，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

护机制，保障金融消费者各项权益；健全全流程管控机制，在经营管理和业务环节积极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责任，不断改进完善产品、服务，加强产品服务信息披露；持续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工作，发挥点多面广的优势，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宣传，特别是加强重点内容和特殊群体宣传教育力度，帮助消费者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和风险观，提高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保护广大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本行加强客户投诉管理，开展客户投诉溯源改进工作，切实提高客户金融体验，未出现与金融消费者保护相关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

2023年，本行客户投诉5件，较2022年减少4笔，办结率100%，投诉业务办理渠道主要以电子渠道业务为主，投诉业务类型主要是信用卡业务、借记卡使用，投诉原因主要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较多。2024年，本行将持续推进消费者宣教工作内容，进一步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

五、员工发展

坚持员工教育培养，不断提高员工素质能力。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学习等形式多样的培训增强员工综合素质，组织小微、农贷（消费贷）条线客户经理准入资格考试，打造高素质、强战斗力的员工队伍，促进本行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创新活动载体，激发队伍活力。创新举办以“青春当燃向未来”为主题的草坪音乐会，召集青年员工全流程参与音乐会前期策划、人员组织、舞台搭建、节目演出、后期宣传等工作。举办作风建设演讲比赛，生动的诠释抓作风建设对于干事创业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举办第二届职工运动会，将崇尚健康、快乐工作、团

结协作的理念融入整个集体。开展女性健康知识讲座，提升女员工健康意识。举办青年员工演讲技巧培训，提升青年员工演讲技能和综合素质。

加强关爱慰问，提升员工幸福度。坚持常态化做好员工慰问、“以购代扶”做好员工“送温暖”工作，有序推进“五小”建设。对自办职工食堂的网点给予补贴。组织开展好员工年度体检工作，切实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第十一节 三农金融服务专题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本行在改善和提升农村基础金融服务、信贷支农和“三农”服务队伍建设上持续发力，深入推进可持续的、专业化的“三农”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围绕客户精准管理、产品与服务配套、审慎风险防控等总体思路做好全年战略发展规划，不断提升农村综合金融服务质效。同时，通过多层次、多元化的“三农”金融服务机制构建，从实际发展出发作出系统、细致的安排部署，针对性地加强产品组合创新，有效满足农村市场和客户不断变化的金融需求，真正发挥出县域金融主力军作用，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和农村经济发展。截至2023年12月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112.21亿元，其中涉农贷款余额92.25亿元，占比82.22%，较年初新增7.56亿元，增速8.93%，有力地支持了当地农业产业化发展，充分体现出了农村金融主力军的责任担当。

二、2023年主要工作

（一）深入党建共建，奋力开创乡村振兴新局面

2023年，本行持续推进“党建+乡村振兴”相结合，凝聚党建

引领合力，促进金融助力乡村振兴。一是密切地方党政关系。年初，本行由领导班子带头、支行行长、挂联人员参与，积极对接地方党政召开座谈会，先后围绕政府工作报告、金融支持当地经济发展和重点工作畅谈工作思路、研究工作举措，构建起了良好的政银关系。二是人才助力，开创乡村振兴新局面。本行充分发挥与市委组织部联合选派的乡村振兴金融专员作用，全面融入乡镇日常工作，为乡村振兴提供金融服务，为乡村发展出谋划策。三是走好群众路线，开创为民服务新局面。本行继续按照“一村一会议”的模式，分别召开坝坝会、致富带头人会等，逐村宣讲乡村振兴政策和专属产品，逐户解难题，全心全意为老百姓服务，得到广大干部群众一致好评。

（二）保持支农定力，助力乡村振兴

始终坚守服务“三农”的战略定力，倾力推动射洪市域农业农村发展和乡村振兴进程。一是积极开展整村评级授信工作，结合《遂宁市涉农主体信用评定工作方案》，以村为单位向涉农主体批量评级授信，深度落实免抵押、免担保、利率优惠“两免一优”支持政策，提升农户授信和用信覆盖面。截至2023年12月末最终评定“信用户”139322户，占参评农户数量的68%，评定“信用村”213个，占参评行政村数量的68.71%，评定“信用镇”10个，占参评乡镇数量的47.62%，评定“信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838户，占参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量的45.27%。二是持续加大涉农贷款投放，持续降低涉农贷款平均利率，积极支持当地“三农”事业发展，减低涉农主体融资压力。涉农贷款平均利率水平为5.27%，较2022年下降了0.3个百分点，各类涉农经营主体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三是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继续承担起了做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的政治责任，确保力

度不减、标准不降、工作不断、应贷尽贷。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累计发放脱贫人口小额贷款 9676 户、16389 笔、23283.48 万元，余额 2146.06 万元，占我市扶贫小额信贷总额的 95%以上。

（三）持续用好用活支农再贷款，支持当地涉农经济蓬勃发展

近年来，在中国人民银行遂宁市中心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射洪县支行的指导下，本行以“五个强化”为工作抓手，持续用好用活再贷款货币政策工具，充分发挥支农再贷款资金“精准滴灌”和“直达实体”的作用，切实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农户纾困解难，为“三农”事业注入新的“金融动能”。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运用支农再贷款资金发放贷款 1762 笔、余额 2.05 亿元；其中助农振兴贷 100 笔，余额 1257.10 万元，惠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农户 100 余户。用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深入践行普惠金融主力军银行的责任担当。

（四）加快推进各类信贷产品，满足农村市场多元需求

一是大力推广创业担保贷款。结合《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文件精神及本行实际推出创业担保贷款，要求各机构要充分利用创业贷款的贴息政策，加大创业担保贷款的投放力度，做好个体工商户、返乡农民工、种养殖大户、小微企业等群体创业金融服务工作，有效帮助客户降低融资成本。同时，还明确了创业担保贷款投放的激励措施，有效提高了客户经理的办贷积极性。2023 年以来，本行累计发放创业贷款 907 笔、金额 2.57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创业担保贷款余额 3.44 亿元，较年初净增 2.18 亿元。二是持续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贷投放。本行积极主动对接农业农村

局等政府部门，针对个体生产经营者和小微企业，向入围射洪市政府部门主导乡村振兴项目的实施人发放乡村振兴专项贷，以支付项目所需资金为目的，以项目财政补贴资金（财政补贴资金来源为射洪市上级财政补贴）为主要还款来源，用于解决实施人流动资金不足。主动收集梳理射洪市乡村振兴项目实施明细，并对实施项目进行了整体授信，同时下发到各涉贷营业机构，要求各涉贷营业机构安排专职客户经理，逐户主动上门进行对接，主动宣传“专项贷”政策，做好金融服务。截至12月末，本行乡村振兴专项贷49户，余额509万元。四是创新制定“乡村振兴粮食安全贷”贷款产品。为进一步做好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今年，本行积极主动对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开展调研，制定了《乡村振兴“粮食安全贷”贷款管理暂行办法》，推出了乡村振兴“粮食安全贷”，该产品是本行向在射洪市范围内的粮食种植大户发放的用于生产经营的贷款产品，所涉的粮食是指水稻、玉米和小麦。自乡村振兴粮食安全贷上线以来，本行已累计向10家种粮组织授信3200万元。

(五)紧跟政策导向，突出工作重点

积极履行射洪市生态酒粮现代农业园区等涉农产业园区主办银行职责，紧跟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和政策导向，积极支持园区内和上下游各类经营主体发展。一是加大力度。积极采用保证、抵押、质押等多种方式为园区企业增信，不断探索承包土地经营权、订单、生产设备抵质押以及供应链融资等新产品、新模式，充分满足各类主体各个环节的融资需求。二是精细服务。对各类主体建立金融服务档案，实行“名单制”管理，选优配齐“金融顾问”，及时掌握各类主体生产经营和金融需求等各类情况，实时跟进对接。三是突出重点。对从事粮油、生猪、晚熟柑橘等

地方特色产业和支柱产业的经营主体，特别是涉农的龙头企业，在金融资源上予以适当倾斜和重点支持，以点带面的推动重点产业和农业园区的发展。

（六）畅通服务渠道，健全工作机制

覆盖全市行政村的农村金融综合服务站在推动农业发展、振兴乡村进程中的作用得到进一步体现。一是服务功能更加全面。全面加强行政审批局、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物流快递、通信等单位和合作企业的合作，农村群众足不出村，即可在农村金融综合服务站享受到便捷的基础金融、社保医保、退役军人、生活缴费、物流快递等政务和生活服务。二是社会作用更加显现。除担负金融、政务、生活等便民服务职能之外，农村金融综合服务站还承担起了疫情防控、农民夜校、农技宣传、教育普法等社会职能，在加强基层治理、推动乡村振兴进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一）持续加大信贷支持乡村振兴工作力度。一是本行将持续发挥“三农”主力军作用，研究、关注国家涉农政策，持续以“三农”服务为核心，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对符合条件的普惠小微贷款、普惠涉农贷款做到应贷尽贷，满足各类经营实体融资需求，重点关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确保各项监管指标全部达标。二是继续贯彻落实乡村振兴各项优惠政策，如利率优惠、绿色通道、减费让利等，切实减轻小微企业负担，助力小微企业向好发展。三是持续开展“走千访万”工作，通过 CRM 系统录入，广泛收集客户信息，建立大数据信贷档案，为贷款投放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

（二）持续推进农村信用环境建设。持续加大重信、守信思想宣传力度，建立农村信用生态，改善农村营商环境，以“信用

村”及“信用乡（镇）”建设为抓手，切实加强和老百姓联系，统筹做好客户管理、业务管理和风险管理。推动农村信用环境打造，切实深化服务“三农”，提升农村金融综合服务质效。

（三）持续加强信贷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力度。加大对全市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名单制管理，增强与客户沟通联系，做好需求收集，对满足条件的新型农业主体扩大信贷投放，金融助力乡村振兴。

（四）创新推进双基共建试点。以助力乡村振兴为契机，组织试点支部积极与村社基层党组织共建，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共享资源、共过活动、共研政策，举办金融夜校，不断优化信用生态环境，发展绿色金融，助力农村产业发展、农民增收致富。

第十二节 小微企业服务专题报告

本行切实贯彻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民营及小微企业发展的文件精神，把服务好民营及小微企业作为推进供给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抓手，增强射洪农商银行服务实体经济的意识和能力，全面推进地方金融主力军银行建设，以“名单制”管理及“走千访万”工作为抓手，持续强化对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支持保障力度，切实服务实体经济及市域经济，现将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各项贷款（含贴现）余额 122.71 亿元，较年初净增 12.22 亿元，增速为 11.06%。其中：各项贷款（不贴现）余额为 112.21 亿元，较年初净增 12.61 亿元，增速为 12.66%。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9.57 亿元，较年初增长 9.35

亿元，增速达 46.24%。本行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38.86 亿元，较年初增长 6.31 亿元，增速为 19.37%，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6.72 个百分点，户数 11244 户，较年初增加 1882 户，全面完成普惠小微贷款增速不低于各项贷款同比增速、贷款户数不低于年初水平“两增”目标。

二、工作措施

（一）提高认识，把握推动小微企业发展的重要意义

当前，我国现代化建设进入新发展阶段，国家围绕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出了一系列重大部署，本行紧扣省委“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等重大战略部署，充分利用当前全省构建“5+1”现代工业、“10+3”现代农业、“4+6”现代服务业体系以及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重要机遇，将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与中小企业“育苗壮干”梯度培育计划结合起来，统筹推进中小微客户结构调整，持续加大对核心企业、重点项目的核心配套企业、有一定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专精特新”中小微企业及“四下”升“四上”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继续强化对中小微企业支持保障力度，坚守支农支小金融服务主业，切实服务实体经济及县域经济发展，全面完成监管部门下达的相关任务和金融服务能力考核指标。

（二）加强小微企业信贷倾斜

一是强化现有金融产品的运用，充分发挥员工多、辐射广、情况熟、办贷快的优势，进一步加快产品创新，满足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二是严格执行年初制定的小微企业信贷计划，执行过程中不得挤占、挪用，做到中小微企业贷款应投尽投，保证匹配足量的小微企业信贷规模。三是做好营销谋划。围绕射洪县重点发展的产业，加强对本地中小微客户分布较多的支柱产业的走

访摸排，准确把握区域内产业群体分布、市场结构特征，利用好银企对接活动及各级政府部门发布的重点小微企业名单，制订中小微贷款营销计划，按照不同客户类型，做实营销具体工作。**四是**科学判断行业发展状况和企业自身的经营情况，对于暂时遇到困难，但是管理健全、符合产业政策、前景看好的小微企业要“雪中送炭”，继续支持其合理的信贷需求，避免“一刀切”式的压贷、抽贷、断贷。

（三）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一是用好再贷款再贴现等政策工具。加强同人行、银监、财政部门沟通，充分应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定向降准工具，将优惠政策传导到中小微领域，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截至12月末，本行运用支农再贷款资金发放贷款1762笔、余额2.05亿元；运用支小再贷款资金发放贷款301笔、余额1.93亿元。**二是**规范服务收费。严格落实《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 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4年第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贷融资收费降低企业融资综合成本的通知》（银保监发〔2020〕18号）等关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收费的各项监管政策，杜绝在办理小微贷款中违规收费及借贷搭售、转嫁成本、存贷挂钩等变相抬高中小微企业实际融资成本的行为。**三是**严格落实好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政策。我部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严格按照总行党委决策，指导全行持续开展金融稳定市场主体、助企纾困等工作，合理运用创业贷、央行再贷款、普惠小微贷款阶段性减息、延期还本付息等政策，有效降低客户融资成本，真正做到助企纾困。2023年以来，本行累计发放创业贷款907笔、金额2.57亿元，现有余额2.51亿元，较年初净增2.17亿元；2023年以来，本行累计发放支小惠商贷、助农振兴贷825笔、金额

8.27 亿元，现有余额 6.14 亿元，较年初净增 2.37 亿元，共惠及涉农主体和小微企业 757 户。向普惠小微企业实施阶段性减息共计 298.18 万元，涉及 2513 名客户、3625 笔贷款、涉及减息贷款金额 17.64 亿元。为 59 户客户办理延期还本付息业务，累计金额 7.13 亿元，截至 6 月末有延期还本付息余额客户 22 户、余额 4.52 亿元。

（四）强化小微贷款机制建设

一是优化小微信贷制度，全面精简小微企业申贷资料，减少补档次数，提升客户体验。二是改进内部资源配置，按照区域产业状况、服务客群特征、同业竞争等因素抓好客户管理。三是落实考核问责、健全尽职免责，制定小微企业贷款尽职免责实施细则，同时提高小微企业业务绩效考核权重，不设置或降低小微条线存款、利润、中间业务考核指标权重，在监管允许范围内，适度提高小微贷款不良容忍度。

（五）强化产品和服务创新，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一是优化服务，持续加大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通过优化内部资源配置，加快观念转变，持续优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实现“敢贷、能贷、会贷、愿贷”。二是大力发展供应链融资业务。推广应收账款质押融资，加大对产业链核心企业、行业龙头的上下游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三是创新产品和服务方式。在原有小微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税易贷”等支小产品基础上，继续加大产品创新力度，先后推出“乡村振兴专项贷”、“粮食安全贷”等金融产品，不断拓宽小微及民营企业融资渠道。四是结合小微企业的特点，创新服务方式，切实转变唯抵押担保的信贷文化，减少对不动产抵押、保证等手段的依赖。加强信贷业务与“互联网”的融合，充分利用电子商务、征信系统以及其他各类信用信息平台，

创新信息采集方式，批量获取小微企业客户信息，及时捕捉有效融资需求，提高服务精准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信用类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18 亿元，较年初净增 1.49 亿元。

（六）妥善化解信贷风险

深入分析信贷风险成因，不断完善信贷风险管理体系，加强信贷业务全流程管理，防止违规挪用贷款。同时，用好自主核销政策，提足风险拨备，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防止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大幅快速反弹，确保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一）持续加大小微企业信贷支持力度。一是本行将持续发挥区域经济主力军作用，研究、关注国家涉农政策，持续以服务“三农”、服务“小微”的服务宗旨，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小微业主做到应贷尽贷，满足各类经营实体融资需求，重点关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确保各项监管指标全部达标。二是继续贯彻落实乡村振兴各项优惠政策，利用支农、支小各项优惠政策，切实减轻小微企业负担，助力小微企业向好发展。三是持续开展“走千访万”工作，通过 CRM 系统录入，广泛收集客户信息，建立大数据信贷档案，为贷款投放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

（二）持续加强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支持力度。加大对全市种养大户、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名单制管理，增强与客户沟通联系，做好需求收集，对满足条件的新型农业主体扩大信贷投放，全面落实金融助力乡村振兴。

第十三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重大诉讼 7 笔，金额 15168.15 万元，均为对借款人不履行还款义务提起的主诉。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离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根据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将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29.2388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5 日，本行已将未分配利润 929.2388 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104.5808 万元。

三、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对最大一户关联方射洪虹桥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授信余额 4750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3.46%，控制在监管要求 10% 以内，本行对最大一户关联方所在集团四川省射洪虹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的授信余额 13157 亿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9.59%，控制在监管要求 15% 以内；本行对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 52593.67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38.35%，控制在监管要求 50% 以内。

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共计 552 笔，其中，重大关联交易 10 笔，一般关联交易 542 笔，涉及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共计 14 家，涉及自然人共计 63 人，涉及总交易金额 32276.3 万元。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

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占资本净额
重大关联交易	四川国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授信	1500	1.16%
重大关联交易	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1950	1.43%

重大关联交易	四川省射洪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2300	1.69%
重大关联交易	射洪虹桥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1770	1.293%
重大关联交易	四川省射洪虹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1870	1.366%
重大关联交易	四川省射洪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850	0.61%
重大关联交易	四川华龄商贸有限公司	授信	2200	1.59%
重大关联交易	遂宁君豪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授信	2300	1.66%
重大关联交易	四川射洪绿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授信	2000	1.44%
重大关联交易	射洪螺湖花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授信	2000	1.44%
一般关联交易	542 笔	授信	13536.3	9.76%
合计	552 笔	授信	32276.3	23.28%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年3月9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国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抵押担保贷款1500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四川国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授信1500万元，期限2年。

2.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年5月18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1950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授信1950万元，期限2年。

3.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年6月19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省射洪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

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 230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授信 2300 万元，期限 2 年。

4.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四川省射洪虹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 年 7 月 17 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射洪虹桥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 187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四川省射洪虹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四川省射洪虹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授信 1870 万元，期限 2 年。

5.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四川省射洪虹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 年 9 月 27 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省射洪虹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 177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四川省射洪虹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四川省射洪虹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授信 1770 万元，期限 2 年。

6.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 年 11 月 1 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省射洪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 85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四川欣泽实业有限公司授信 850 万元，期限 2 年。

7.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 年 11 月 1 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遂宁君豪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借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 230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四川国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授信 2300 万元，期限 2 年。

8.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君豪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年11月1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华龄商贸有限公司借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2200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君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四川国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授信2200万元，期限2年。

9.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年12月1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射洪绿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2000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授信2000万元，期限1年。

10.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法人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授信的议案》，2023年12月1日，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射洪螺湖花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借新还旧抵押担保贷款2000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本行同意对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授信2000万元，期限1年。

四、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影响的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事件。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合法、合规，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

六、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遂宁监管分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遂金监罚决字〔2023〕1号、2号、3号、4号），对2022年现场检查发现“虚增存款规模”行为，给予

本行罚款 30 万元的行政处罚；给予本行新华河支行原行长李明星警告并罚款 6 万元的行政处罚，给予本行新华河支行原行长杨启秀警告并罚款 7 万元的行政处罚，给予本行洋溪支行原行长石骏警告并罚款 6 万元的行政处罚。

七、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行按照国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上述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已经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十四节 财务会计报告（扫描件）

一、审计报告



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YIYONGZHENGQ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川亿审字第[2024]04-011号

审 计 报 告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射洪农商行）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射洪农商行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射洪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1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川124R4H1XYW8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射洪农商行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射洪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射洪农商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射洪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



会 计 师：王松

510100980015

中国注册



会 计 师：庄荣生

510100980017

2024年03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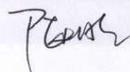


二、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01表
 金额单位：元

资产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148,015,262.32	1,238,901,896.53
贵金属	2	-	-
存放联行款项	3	2,141,674.20	2,262,699.19
存放同业款项	4	391,119,899.20	493,769,673.52
拆出资金	5	-	119,827,589.74
衍生金融资产	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	-
持有待售资产	8	-	-
其他应收款	9	76,161,950.37	43,829,031.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	10,350,853,630.17	11,458,087,764.24
金融投资	1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	-	-
债权投资	13	5,757,831,651.78	5,812,405,776.95
其他债权投资	14	670,363,547.94	347,224,475.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	69,258,365.46	69,258,365.46
长期股权投资	16	-	-
投资性房地产	17	-	-
固定资产	18	129,418,114.69	116,797,527.89
在建工程	19	18,260,659.56	18,260,659.56
使用权资产	20	-	-
无形资产	21	-	-
商誉	22	-	-
长期待摊费用	23	20,574,014.31	17,201,341.04
抵债资产	24	348,004,079.90	446,944,90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63,880,282.89	65,166,850.89
其他资产	26	1,470,444.66	3,506,246.03
资产总计	27	19,047,353,577.45	20,253,444,800.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银行01表

编制单位: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	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	889,076,106.00	405,432,668.00
联行存放款项	3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1	88,287.92	78,512.13
拆入资金	32	-	-
衍生金融负债	3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	248,040,630.14	735,691,073.30
吸收存款	36	16,678,290,867.39	17,755,114,863.19
应付职工薪酬	37	27,965,099.77	8,569,721.68
其中: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		
应交税费	39	11,667,705.95	10,447,239.73
持有待售负债	40	-	-
其他应付款	41	20,425,006.47	104,448,077.51
租赁负债	42	-	-
预计负债	43	2,114,634.89	2,863,444.95
应付债券	4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	-	-
其他负债	46	2,230,012.14	1,415,184.23
其中: 应付股利	47	486,860.74	572,694.27
负债合计	48	17,880,385,211.41	19,024,633,47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9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	371,753,420.00	381,045,808.00
国家资本	51	-	-
集体资本	52	-	-
法人资本	53	141,949,254.00	145,299,188.00
其中: 国有法人资本	54	-	-
个人资本	55	229,804,166.00	235,746,620.00
外商资本	56	-	-
其他权益工具	57	-	-
优先股	58	-	-
永续债	59	-	-
其他	60	-	-
资本公积	61	248,242,035.19	248,242,035.19
减: 库存股	62	-	-
其他综合收益	63	38,412,851.36	42,584,825.06
盈余公积	64	89,923,652.46	97,177,764.33
一般风险准备	65	222,860,459.41	186,048,844.47
未分配利润	66	195,775,947.62	273,712,044.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	1,166,968,366.04	1,228,811,321.64
少数股东权益	6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	1,166,968,366.04	1,228,811,32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	19,047,353,577.45	20,253,444,800.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银行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457,809,345.82	411,308,724.24	减：营业外支出	25	2,111,539.07	2,891,899.59
(一) 利息净收入	2	439,832,144.98	394,674,758.18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6	86,118,567.12	73,114,922.47
利息收入	3	835,776,306.26	773,232,227.96	减：所得税费用	27	6,463,162.71	-214,862.96
利息支出	4	395,944,161.28	378,567,469.7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	79,655,404.41	73,329,785.43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9,403,954.83	-4,949,897.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	79,655,404.41	73,329,785.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12,327,003.15	12,371,052.75	少数股东损益	30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21,730,957.98	17,320,950.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	4,171,973.70	4,095,614.29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1,438,993.59	14,575,877.2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32	4,171,973.70	4,095,614.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	-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	-
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6,945,830.96	10,950,531.99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4,171,973.70	4,095,614.29
(四)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9,000,390.88	-1,648,742.15
(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103,102.82	-4,139,407.55
(六)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37	-	-
(七) 其他业务收入	14	15,942,162.08	7,007,986.61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8	-4,931,520.00	9,883,763.99
(八)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	-	(5)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9	-	-
(九) 其他收益	16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	-
二、营业支出	17	372,370,358.03	336,717,884.03	(7) 其他	41	-	-
(一) 税金及附加	18	6,758,546.70	3,574,736.0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42	-	-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9	202,500,035.43	188,794,089.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	83,827,378.11	77,425,399.72
(三)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0	157,856,621.76	124,237,277.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	83,827,378.11	-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1	5,000,000.00	20,000,0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	-	-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2	255,154.14	111,781.14	八、每股收益：	46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	85,438,987.79	74,590,840.21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7	-	-
加：营业外收入	24	2,791,118.40	1,415,881.8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8	-	-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银行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行次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830,378,479.43	1,076,823,995.80	22	9,930,864.73	3,184,412.2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46,491,495.00	-483,643,438.00	2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0,237,638.89		24	1,093,961,337.39	4,360,584,598.8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3,949,024.96	848,103,309.41	25	-445,955,860.70	67,422,903.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490,855.94	43,246,347.79	26	7,288,12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72,216.44	1,484,530,215.00	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295,854,445.45	1,222,222,729.56	2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3,870,722.93	18,523,418.00	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4,269,400.88	417,675,119.26	30	7,288,12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214,380.07	97,879,321.94	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96,162.65	23,040,851.28	32	25,497,310.91	24,076,69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56,981.97	587,774,449.00	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7,862,093.95	2,367,115,889.04	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210,122.49	-882,585,674.04	35	25,497,310.91	24,076,69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944,121.13	4,416,568,505.39	36	-18,209,190.91	-24,076,691.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9,957,048.17	11,438,993.59	37	598,045,070.88	-830,239,462.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307.39		38	796,950,495.65	1,394,995,566.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005,476.69	4,428,007,498.98	39	1,394,995,566.53	555,756,104.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4,030,472.66	4,357,400,183.65	40		
			41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三、会计报表附注（略）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2023 年度报告正文。
- 四、本行章程。

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行 2023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作为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23 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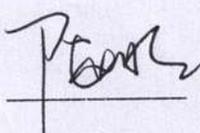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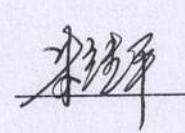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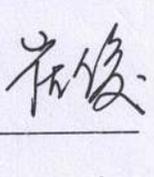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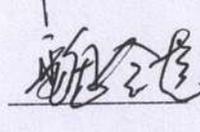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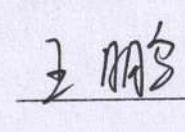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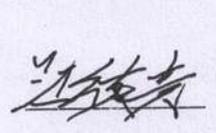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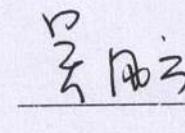
一、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行，本行 2023 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本行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四川亿永正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行 2023 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和认定。

我们认为，本行 2023 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本行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杰	 梁军	 王固	 朱俊
 陈杰	 王鹏	 陈	 杨正
 张	 黄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